

2023年杜甫读后感(大全7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杜甫读后感篇一

这首古诗好象为我写的。壮志未酬身已老，且最早有这感触的到是那回醉死在东陵大门前，门前落木萧萧下的霞光，还在那儿等着些过往的象长江滚滚来的殷殷学子。秋高气爽的日子，自以为是的气度不凡的人啊，有几人知自己是萧萧下的落木；而些人，早无尽长江滚滚来的，用利己手法铺垫好了他们令壮志的人去未酬的道路。

而我，在那好象大青门前，看到的仅是落木的萧萧和那些单纯的学子。在那儿，豆蔻年华的情开始蒙动，我喜爱的她傻傻的酒窝儿，把我迷惑。最好的最早的写作动力和源泉，在那里出现；而同时我却有回光反照的感触，那就是落木萧瑟的把霞光递给了我，其实，是在影子般的提示我的人生坎坷。

我的`人生坎坷绊绊的在儿时过来。那时最早的落木霞光，该在那次四，五岁的幼儿园我一人过小马路，挨骑车的碰的路边；围观的一邻里小哥，把我伤口包好且用大前门牌香烟纸包的。当时疼到我有种无尽长江滚滚来的感触；妈值晚班，爸却出差了，大一岁的姐却在农村。而我被妈挂在脖子上的大小门药匙，却早甩在我脖后；这样我昏迷在大门外点起了几根火柴，看到了今生确信无疑该走的路就是苦不堪言的道路，就是金光闪闪的学以致用用的苦坐舟，也是独臂滑行一路挨整；也看到了学校里朗朗读书声也淹没不了那些拿孩子们前途当儿戏的，可让孩子们落木萧萧的毒鞭的。

读书后萧瑟的人生确实开演了。虽然早已是80年代啦，那饿死鬼的教员的鞋子，妈在春节时都给送过，爸都被妈欺负的象长江的纤夫，却还督促我和姐读书。而我看到了爸对我们的无尽长江滚滚来的期盼，期盼在目前实现；而目前的事业和家庭的小收获更离不开打小到今的，那些萧瑟的路程！

《登高》这诗在杜甫夔州滨临长江登高而作，那是何等意境！唯独我巧的是头些年，坐那趟翻山越岭的玩命面包车里，驾驶员带我们这些“白领”出差学习的，神学于黄山风景区萧瑟落木彩云间；那时，更怕挨整下崖下的高干们，带着孩儿落木的哭了！！

而我冷汗流尽后，神般添了些斗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的人生的心！写到此，弯弯腰，看看落木萧瑟的冬首；而这时妻儿开使了晚上该做的事，妻在洗衣服，女儿在写作业。

杜甫读后感篇二

闲坐岩石，穿倚翠竹，仰望晴空，身绕清风，一个逍遥的诗人。观杜甫。

叹抉择。杜甫一生都十分矛盾，一方面羡慕自由的“江海人士”，一方面又想在长安谋得一个官职，他怀念李白，羡慕李白还继续着那种豪放的生活，而他自己却不得不跟这种生活告别。人的一生最难战胜的就是自己，一颗心，两个方向，双方的拉扯令自己痛苦，然而自己无奈。转看自身，心中那份藏匿许久的幼稚想有一片游玩的天地，然而“前程”二字却牵着握笔的双手遨游在书海，无奈，惟独在桌角深刻“自在不成人，成人不自在”。

叹仕途。上帝以胃口为诱饵将一颗颗飘荡的心领入曲折坎坷的生活路。在矛盾中杜甫踏上仕途，跌跌荡荡，起起浮浮，

忠的呈现似乎注定要以奸来陪衬，阴谋笼罩的朝廷怎容得下杜甫这种的儒生，一次次的希望，一次次的打击，杜甫一生仕途坎坷。愤！愤奸臣，这不是一个人人格上的悲哀，而是当时社会的悲哀，甚至是一个时代的悲哀。

叹诗才。“诗圣”杜甫用其一生造就“诗史”，他写“绝”了唐诗，也写“完”了唐诗。他之后的诗韵格律，最终都以他的诗篇为金科玉律，“三吏”、“三别”、《兵车行》、《丽人行》、《北征》，他的律诗千秋无匹。当杜甫二字成为教科书上的常客，当稚嫩的童音将杜甫的诗读入空际，心中的那份赞叹无法压抑。

叹人格。一首首坚硬的诗源于一个伟大的人格，一双脚触摸这片曾经流血的土地，一双眼看尽战乱的残酷，人生的悲凉，一对耳听尽人间的哀哭，这一切筑成的是杜甫的人格，他将这份内心的震撼扬于诗中，摇动了封建这座堡垒，将民愤、民怨、民饥、民寒诉说。

杜甫读后感篇三

南怀瑾先生年轻的时候，曾反复读了一百遍伯夷列传，才觉得真正看懂。我没有看到那么多遍，何况要看懂，也不仅仅是在一时之间看一百遍的事。可是读书笔记还是要交的，那就且以我这样二十遍的状况写吧，写到哪里算哪里，或者以后再看这篇又觉得不通了呢。

伯夷列传是《史记》里的第一篇列传，篇幅非常短，大约是列传里最短的了。它非常特别，不仅因为它的短，而且其中描写传主生平事迹的内容只有一个段落，其余的部分是各式各样看似与传主不直接相干的感慨。若说列传中有哪一篇最能直接地看到司马迁，听到司马迁，有哪一篇是司马迁自己站出来明明白白地加以论说的，那便是这一篇了，读后感《伯夷列传读后感》。写史的人大多把自己隐匿在行文之间，

隐匿在对形形色色历史人物的记叙和评点中，然而到了伯夷列传，司马迁却是要用自己的笔书写自己说的话了。

伯夷列传里中讨论了两个主要的关系，人与现世的关系，和人与后世的关系。作为一个史学家，无怪乎司马迁谈到这两点时如此情绪激昂以至于要跳出来说什么了。因为再将这两重关系联系到一起，就要谈到关于真正的历史和被记叙的历史二者之间的关系了，这正是司马迁要表达他著书的志向的地方，又像是《史记》的另一个自序。司马迁在前面的行文中分别讨论了这两重关系，又在“太史公曰”的部分把它们联系到一起来说。

人与现世的部分，司马迁说，“举世混浊，清士乃现”。他盛赞了许由、卞随、务光、伯夷、叔齐这些浊世中的清士，他认同了这些人在举世混浊中的价值选择和道德操守，他肯定了孔子伯夷叔齐提到二人时评价他们所说的“求仁得仁”。但是他同时提出了一个问题——他们真的不怨吗？而他提出这个问题的依据，正是伯夷叔齐临死时所做的诗歌。

诗歌的原文是：登彼西山兮，采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农、虞、夏忽焉没兮，我安适归矣？于嗟徂兮，命之衰矣！

这其实是觉察到自处于末世者的绝望叹息。他们是秉承着上一个时代禅让的政治传统和上古政治伦理的最后的人，他们自认应处在神农、虞、夏之朝，而不是这混浊的西周。他们不愿走下首阳山去看这名为周的朝代，他们宁愿不食属于这个朝代的一粒粟米，好似这样就可以至死都留在上一个时代。所以他们说，“我安适归矣”。

但不仅于此。司马迁用司马迁的双眼，看到了他看到的特别的东西。孔子针对伯夷叔齐，所判断的“不怨”，判断依据是他们的求仁得仁，因为他们的现世追求得到了满足——他们从生到死都是在他们那个干净的仁世，未沾染新的大周朝的一

粒灰尘——或者说粟米。然而司马迁质疑了他们彻底不怨这个观点，认为在其间还有别的怨——非关现世，而是关于后世，关于自己的没世。司马迁在引述上面这段诗歌时，特意地提到这是他们“及饿且死”时所作，因为这个时候，他们对于现世已经坦然和无怨，所以他们的怨，是针对身后而发的，而不是针对当下所发的。这便引出了第二重关系，人与后世的关系。

这怨是什么呢？从诗中看，关键在于“神农、虞、夏忽焉没兮，我安适归矣”一句，而它的解释，在于本篇最后一段太史公曰的第一句：“孔子曰：‘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

这就要提到伯夷列传的另一个线索——许由务光二人同伯夷叔齐二人在死后的被区别对待。这个问题在本传的开头第一段被提出，而在“太史公曰”中被解答。许由务光虽亦是节义高蹈之士，却因为“非附青云之士”而不见称于后世，伯夷叔齐因为得到孔子的颂扬而广为人知。那么，被后世发掘和颂扬的条件是什么呢？司马迁引说，是“同明相照，同类相求”，是“云从龙，风从虎，圣人作而万物睹”。只有拥有相同志向和操守的人，才会彼此欣赏，即便相隔几百几千年也如逢知音。他们“同明相照”，其中晚生的那一个担当“圣人作”的职责，使万物得到归位，使已逝的那位圣人得到传扬，使这种精神在世间继续流传。

君子在意的，正是能否有这样一位身后的知己，或者更广地说，是能否还有那么一个时代，自己的操守能得到认同和理解。倘若没有，那么千百年而下，他们经历的将是真真正正、彻彻底底的孤独。

而伯夷叔齐忧虑的，正是能否还会有这么一个时代。面对着举世混浊和大醉不醒的众人，他们开始怀疑是否刚刚过去的正是最后一个坚持着自己所坚持的这些东西的时代，所以他们哀叹“神农、虞、夏忽焉没兮，我安适归矣”，他们追忆前朝，他们哀怜后世。这是他们怨的所在。

这个时候，第一重关系与第二重关系得到了结合，历史和被书写的历史之间的矛盾被提出，于是司马迁站了出来，他作为一个写历史的人，作出了自己的承诺。他要使这些人被看见，他要作为一个后生，用自己的光照亮这些历史的光源。

于是他书写了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他将正史的关注点从一年复一年的祭祀征伐转移到一个一个活生生的构成了历史的“人”身上。于是他写荆轲，写郭解，他也写宁成、东方朔，他著书立传的目的和基础是一个一个的“人”，而这是前人没有做过的尝试。于是他在这篇伯夷列传——在七十篇列传之首的位置写下他的志向。自此为始，他提起他所手握的那一支史笔——他所拥有的最有力量的东西，为那些从没有人给他们立过传的人立传，称为“列传”，他用一个一个血肉之躯筑成他司马迁的史书，他用衣袖逐一擦去那些隐没了千百年的明珠上的灰尘。司马迁使这些人的光照亮了历史的一片天空，然而他不能完全料想的是，他的光也照亮了自己身后的一片天空。

所以我觉得伯夷列传像是《史记》的另一个太史公自序。它是司马迁的态度和承诺，它也将这种信仰传递给了当下的我。然而我知道在我面前还有八十遍要看，但这篇读书笔记就到此为止了。

杜甫读后感篇四

杜甫，诗圣，英名千古流转，却是一生颠沛流离，纵使茅屋为秋风所破，也不忘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他的诗句离我们很近，可诗人的经历与内心，却从没真正展现于世人。洪业，著立此书，蓬门今始为君开。

洪业本人钟情于杜甫其人其诗，故于杜甫的相关研究用力颇深。在哈佛大学二十年间，于1952年的“tufu:china'sgreatestpoet”（杜甫：中国最伟大的诗人》），迄今为止仍被公认是英语世界中关于杜甫的最重要

著述。

这本书是由英文再翻译回中文，而且中国古籍出版社的原版已无法买到，入手了一册影印本，也算显得我心诚意笃了。

杜甫一生官运不畅，又遇安史之乱，算不得什么成功人士。但他上不忘爱国情深，下不忘爱民意切，对朋友敦厚良善，对家人关爱赤诚，不弯不折，不气不馁，临风潇潇如翠竹苍松。

你读他“复何时会于王镐之京，载饮我浊酒，载呼我为兄？”，你读他“世人皆欲杀，吾意独怜才。敏捷诗千首，飘零酒一杯”，这样的好友是暖心的。你读他“生还对童稚，似欲忘饥渴。问事竞挽须，谁能即嗔喝？”你读他“夜阑更秉烛，相对如梦寐”，这样的夫父兄长是体贴可靠的。

书中说，“终其一生，杜甫始终在两个相互矛盾的愿望中徘徊：退隐山林间，或是置身庙堂上。贫穷和家庭责任感始终是妨碍第一个愿望的主要因素。不良的健康状况和忠诚直谏的责任感则是第二个愿望的阻碍因素。”这大概也是千古文人宿命的真实写照，也是杜甫伟大之处。

洪业对杜甫的评价是“温柔敦厚，旭日春风”，所谓至情至深，我们喜爱杜甫千年，喜爱杜甫诗文千年，也正是为了这一份真与情。

结语引用作者原文：

“我不敢轻言自己完全懂得了作为诗人的杜甫。我相信我对于作为个人的杜甫已经有了相当准确的了解。他是孝子，是慈父，是慷慨的兄长，是忠诚的丈夫，是可信的朋友，是守职的官员，是心系家邦的国民。他不但秉性善良，而且心存智慧。他对文学和历史有着深入的研习，得以理解人类本性的力量和脆弱，领会政治的正大光明与肮脏齷齪。他所观察

到的八世纪大唐帝国的某些情形仍然存在于现代中国；而且，也存在于其他的国度。”

杜甫读后感篇五

很诚实地先说一句，实际上这篇文章我并没有认真地听讲，但我能很清晰地感受语文老师谈论《伯夷列传》这篇课文时的慷慨激昂的心情，我对此印象很深，特别是对于“好人不长命”、“恶人富贵延年”的社会现象的不公，伯夷列传读后感。下课之后，我有重新浏览过这篇著作，暂且不谈文章与司马迁本人的联系，我以下的看法全部围绕文章的内容本身，而不深究作者的写作意图：

就文章中所提出的几个问题，每个人都有自己心目中最佳当的答案，因而我不牵强附会，但我认为作者司马迁提出的这几个问题是相辅相成的，甚至后一个问题是前一个的升华，而我就其中几点谈谈自己的微薄看法。

就我看来，这个社会上存在着许许多多的机遇，于是也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不公正的待遇，作为一个圣人，他应该不必在乎自己的声名是否能够流芳百世，而这对于许由、务光等人来说，或许能不能美名外扬不是最重要的，我可以理解作者司马迁自己想要扬名立万的心情，同时他也确实如此，但我绝不赞同他对于成名的看法。这个世界上总是存在着许多有道德的人，他们并不说辞，也没有像以前的圣人一样游学讲法，道德和圣人的存在方式有很多种：一些人退隐田园是为了自身心情的宁静，为了获得一种灵魂上的解脱，很难讲他们的品德究竟高尚到什么程度，但又是否有人像司马迁一样撰写类似《伯夷列传》这样的文章来歌颂他们呢？事实可能是没有的，即便有也并非这些隐士的意愿，更有一句话叫做“大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意思是有能力的人希望依赖周围的环境忘却世事，沉湎于桃源世外，这是指小隐真正有能力的人却是匿于市井之中，那里才是藏龙卧虎之地，这是指中隐。

只有顶尖的人才才会隐身于朝野之中，他们虽处于喧嚣的时政，却能大智若愚、淡然处之，这才是真正的隐者。而我认为，历史本身就有不完全真实的特性，加上人为的篡改和时间的淡化，许多历史真相已经湮没在了浩瀚无边的时间长流里，就像历史上曾经出现过许多闪他们闪发光的人，他们智慧、优雅、从容或者淡泊名利，但他们并未被记载光辉荣耀的史册上面，这是为什么呢？是那些拿了俸禄的史官不没有办实事么？亦或者是因为历史的记录并不真实？都不是，是因为有一些特殊的因素，历史不能让他们过于瞩目地出现在后人的眼里，这样可能会毁了他们，因为“某些人”不允许，因为他们与这个庸俗的时代不太协调，就像历史总是由胜利者书写一样，他们的品行即便高尚，但只能是“可念不可说”的向往。也许有人会说，“这样子难道公平么？”，“公平”，我人为这跟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公平，公平是需要自己去争取的，如果你本身并不想为了某些方面的“公平”而去努力地抗争些什么，那么你就没必要为了不抗争所带来的后果（即便是不好的），这就像隐退者本身已不在乎世俗人的看法一样，什么流言蜚语什么是不是能够流芳百世就变得不那么重要了，况且——历史虽然没有让他们声名鹊起，但也没有无情地抛弃他们，或者我们可以这么说：他们不属于一个时代，而属于所有的时代；他们被包含于历史的一角，又超脱于历史之外永远活在他们应有的光辉里。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句话是不是真理呢？我想也许这只是一类人类自我安慰的措辞而已。但不可否认的是这句话在对人的善念的塑造和维持以及恶念的扼杀和遏制，还有在维护社会和平这一方面，确实起着很重要的作用。

第四、五段的言论呼应了前两段的论述。贤人在后世之人中的声名取决于什么呢？什么样的人才是贤人呢？作者认为，贤人这个概念，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理解，但凡那些道德操守合乎自己的意念和追求时，在这些人眼中他们就被称之为贤人。一般情况下，这些人占据所有人的大多数时，此贤人才能被认可，或者他们是被当时在思想上很有影响力的人所推

崇。关于他们声誉是否会在后世传扬以及影响力度的大小，则首先取决于他们的不害他的行为和一定的学识或地位。其次，就主要取决于他们被何人认可了，以及那个人的号召力。司马迁在最后一段的最后一句所发的感慨：“可悲啊！普通人想要磨练自己的品行，立下功名，不依附于德高望重的人，怎么能把自己的名声传播到后世呢？”真实得让人难受。

古人语：“信道笃而自知明也”。

保持自己的本心，不为他人的只言片语所动，也不被执权者的威严所撼，坚定智慧的理性，这样一个人的思想才有实际上的价值。

至于那些亦真亦假可真可假的所谓正史稗史，所谓正统思想，所谓诡辩，一切皆不要陷入空想的泥潭——“存在就是合理，合理的也都要存在。”，黑格尔如是说。

注：《伯夷列传》 出自《史记卷六十一·伯夷列传第一》，作者司马迁。该篇是伯夷和叔齐的合传，冠《史记》列传之首。在这篇列传中，作者以“考信于六艺，折衷于孔子”的史料处理原则，于大量论赞之中，夹叙了伯夷、叔齐的简短事迹。他们先是拒绝接受王位，让国出逃；武王伐纣的时候，又以仁义叩马而谏；等到天下宗周之后，又耻食周粟，采薇而食，作歌明志，于是饿死在首阳山上。作者极力颂扬他们积仁洁行、清风高节的崇高品格，抒发了作者的诸多感慨。

《伯夷列传》实开史家之先河，亦为本纪、世家、列传之仅有。

杜甫读后感篇六

《刺客列传》描写了曹沫、专诸、豫让、聂政、荆轲、高渐离六个人的事迹，始于曹沫，终于高渐离，他们的悲剧性也在逐步加强，只有曹沫一人全身而退。这六个人之中，知名度最高的无疑是荆轲，荆轲的事迹被千百代文人墨客传唱，

可其余五个人被淹没在历史的风尘之中，不为大部分人所知晓。其实，他们六个人的事迹都是令人扼腕叹息，荡气回肠。

“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这句话被豫让提出来，就成了刺客的信条，他们不顾家人，不计生死，就是为了“知己”这两个字。前面已经说过，荆轲的知名度最高，可是现在看荆轲与太子丹的交往，其中掺杂了太多的利益，并算不得是知己。唐朝司马贞《史记索隐》转引来注解《史记·刺客列传》中记载：荆轲与太子丹游览东宫，荆轲拾瓦投蛙，太子丹捧着金丸给荆轲。他们又一起乘千里马，荆轲说千里马的肝好吃，太子丹就杀了千里马把肝给荆轲吃。荆轲在宴席之上说歌女的手美，太子丹就把歌女的手剁下来放在玉盘里送给荆轲。太子丹的所作所为，实在是谄媚之嫌。荆轲虽然为人深沉好书，与贤豪长者相结，但是也是郁郁不得志的，每天和狗屠、高渐离在市集之上相乐相泣，旁若无人。太子丹对荆轲也算是有“知遇之恩”了，但是所谓“君子之交淡如水”就是说君子之间的交往不掺杂利益，可太子丹与荆轲并没有做到这一点，连荆轲也说“太子遇轲甚厚”。所以太子丹为荆轲准备好要去咸阳时，荆轲准备等自己的同伴，但是太子丹并不信任荆轲，以为荆轲要反悔，试探地说“丹请先遣秦舞阳”，他们连朋友之间最起码的信任都没有，更谈不上是知己。太子丹对荆轲不薄，荆轲去刺杀秦王，就有了“拿人钱财，替人消灾”的意味。

但是，古往今来似乎没有人去注意这些，荆轲成了千古刺客的偶像，这和太史公偏爱荆轲有关，《刺客列传》里，荆轲所占文墨最多，其故事性也最完整，还有他身边诸如田光先生、高渐离等一批朋友所渲染出来了强烈的悲剧氛围。文人墨客也写诗作赋咏叹荆轲，例如陶渊明《咏荆轲》中说：“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这其中自然也有荆轲他一诺千金，视死如归的缘故，但是《刺客列传》其他五人并不缺乏这一特点，所以，这并不是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与其他五人相比，荆轲的敌人是秦始皇。

秦始皇他“席卷天下，包举宇内，囊括四海，并吞八荒”，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皇帝，虽然他并不是完美的，他誉满天下同样也谤满天下，可这并不能抹杀他奠定中国封建王朝基础的功勋。而一个人所能达到的高度，通常是由他的对手来决定的。千古一帝秦始皇在历史上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而竟然敢刺杀他的荆轲当然也在历史上扬名。尼采说过，慎重地选择你的朋友，更慎重地选择你的敌人，朋友可能影响你的成就，敌人会决定你能达到的高度。所以，遇到一些人做出一些事，不要随便去和他理论生气，不是所有人都配当你的敌人。

《刺客列传》里，最成功的刺客要算曹沫了，曹沫挟持齐桓公，既达到了自己的目的，逼齐桓公交出了侵占鲁国的土地，自己又全身而退。专诸虽然达到了自己目的，以鱼肠剑杀了吴王僚，可自己也丢了性命。接下来的豫让、聂政、荆轲、高渐离，不仅没有完成任务，自己也丢了性命。而且秦王因为被荆轲行刺大怒，发兵攻燕，逼迫燕王喜杀了太子丹，为燕带来了祸患，但他们都是义薄云天、视死如归的死士，其悲剧结局可歌可泣，读来荡气回肠。我认为这其中最令人扼腕叹息的一位，是高渐离。

畔送别荆轲时，流传千古的“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就是高渐离为荆轲践行之作。似乎在这个时候，高渐离就已预见到荆轲悲剧的结局，并决定自己也踏上这个没有回头路的征途。这是何其悲壮的画面！他与荆轲的友情可见一斑！当秦始皇通缉太子丹和荆轲的门客时，门客们都潜逃了。高渐离更名改姓给人家当酒保，伺机接近秦始皇。秦始皇因为爱惜他的才能，熏瞎了他的双眼，令他击筑，高渐离便把铅放进筑中，再进宫击筑靠近时，举筑撞击秦始皇，当然没有成功，被杀。但是这个时候，秦始皇已吞并燕国，这时再刺杀他，已没有什么意义。更何况，高渐离不会武功，他成功的几率微乎其微，然而高渐离这个击筑国手却义无反顾，这似乎有些寻死的意味。或者，他只是想已一死来告慰荆轲这个朋友，这个这才是真正的“士为知己者死”！他只是

为义而死，其中不掺杂任何的金钱、收买、报恩、等等龌龊，死得轰轰烈烈。

“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李白的诗句描写了一个冷酷无情却又侠肝义胆的刺客。刺客，或者说杀手，这个职业在中国历史上可谓是古老传统却又有着奇特的旺盛生命力。但是，春秋战国那个君子之间争霸的时代过去，“士为知己者死”的刺客也消失了，剩下的只是阴冷的暗杀、丑恶的血腥，这怎么不令人怀念那些舍生忘死、舍生取义的刺客豪侠！

杜甫读后感篇七

杜甫被后世尊为诗圣，他的诗被称为诗史。他与诗仙李白齐名李杜。可他却和李白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

在世人的印象中，他的诗词主调大多是哀愁，他仿佛也从未年轻过。他在那个时代也许只是个诗人，在现在回望，他却是个圣人。他出生在一个封建社会统治阶级的家庭里，却成功蜕变，从爱家到爱国，从爱己到爱民，从小爱到大爱。

可他并不是一出生就这样的，他出生在鼎盛的唐朝，见证了这个时代的衰落，他是名仕之后，他也曾年少轻狂过。是这个时代迫使他成长，迫使他蜕变。他少时爱好剑舞，九岁便惯于书写大字。他也曾写下“岱宗夫如何，齐鲁青未了。”他也曾觉得自己不可一世，将屈原，贾谊，曹植等古人都不放在眼里。青年时代的杜甫就像当代的年轻人一样，有裘有马，能用放荡与轻狂来鄙视人间的庸俗，只因未受过人间疾苦，有理有据却只得纸上谈兵，空有一腔大志，却无真才实学。往往高估自己，认为天下不过如此。那时的杜甫还配不上“诗圣”的名号。

杜甫始终是一个出生于封建社会统治阶级的家庭的人，受到家庭的熏陶，与大多数人一样，执着于功名利禄，也有着自

己的政治诉求。但杜甫可能并没有什么官运，在最纵横的年，遇上了一个从精明到糊涂的帝王——唐玄宗。在长安的十年里，他用尽全身力气，却也做不出任何改变，只得孤寂寥落，离开长安。他看见宫室里的华美，不禁想起长安街头的饿殍只得叹道“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他终于开始蜕变，经历过安史之乱，国家破败不堪，再不能享受朱门里的生活，杜甫的生活，落魄了。再失去了李白，那个他一生向往崇拜的男人，他身心俱疲。他从此颠沛流离，于天下游走，见识世间疾苦。

应他家族的观念，他无可厚非的追逐着功名利禄，而他只剩偏偏与官无缘。皇帝身边尽是奸佞小人，侍奉皇帝也变得如此艰难。国家遍是胡人的侵略，人民饱受胡人的摧残，大地满目疮痍。想要救国家，救人民，杜甫只有把一切希望寄托在李氏朝廷上，在他的时代，不可能对于帝王制度有任何怀疑，他所拥护的朝廷平时是剥削人民的，到了困难的时候，也不能发动人民抵抗。想救国家，只能征兵役，而人民在兵役在家破人亡。在这当中，一个正直的诗人自然要感到极大的矛盾，若是强调人民的痛苦，反对兵役就无法抵御胡人，但是在人民在残酷的压迫和剥削当中，到了难已忍受的地步，他又不能闭上眼睛不看、堵住嘴不说。他所站在人民的立场反对侵略战争，这时他除去替人民诉苦外，还不得不考虑到国家与民族所面临巨大的危机。在这时，杜甫把他今生听到的、经历的作出了这三吏三别，他一生成就中的一所高峰。他的诗已然能成为“诗史”。

杜甫对这世间的疾苦却又无能为力，他终于是放弃了做官，对当前的政治表示无望。国家不兴诗家行，在任何时候，杜甫依然没有放下手中的笔，杜甫依然还有满腔的热情，又投入到了诗歌的创作当中，才有了今天所看到的诗圣与诗史。

杜甫离开了长安，去到了成都。那个谈杜甫都不会忘掉的一一杜甫草堂。就是在四川这个地方，杜甫在深山中曾经

常说怕死，在途中永远只能被“高人”小视。杜甫说这样的话未免太过忠厚，事实上没有一个人能小视杜甫，反而是杜甫的肩膀与实际的精神，使一切所谓“高人”都会自惭形秽。杜甫觉得他的一生免于荷役，已经享有特权，也就不辞路途的艰苦吧。杜甫去到了他成都的草堂，结束了他十载长安、四年流徙的生活，在世外桃源中得一栖身之所，清苦但快活。难道杜甫沉醉于自己的生活中，忘记了人民的痛苦与国家的灾难了吗？并没有！“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风雨不动安如山。呜呼！何时眼前突兀见此屋，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天下，他从未忘记，他依旧心系天下。他二度出川，无奈这天下实在苦难，最后只落得个悲剧的结局。一生最后，仍不忘北归，终了在湘江一漂浮的小舟中逝去。那年冬天，他五十九岁。

他是个伟大的诗人，他的一生是个悲剧。一个正直的诗人，在封建社会里必然的悲剧。他对着社会抱着无限的希望，最后落得极大的失望。他这一生中不乏政治热情与创作热情，他的诗才，也不曾因为生活上的阻碍而枯竭，因为取之不绝的源泉就是生活。

可能每一个初出江湖的年轻人都曾年少轻狂过，都认为清华北大不在话下，都认为自己定能在这世间闯出一片天地。到真正面临生活的一座座大山，无数人不得翻越时，才有人真正意识到自己的无力。杜甫也曾真真正正奋斗过，遭受过无数的打击，最终也放弃了他的政治抱负，但他从未放弃过的，是手中的笔，他抒发内心的武器。一支笔杆撑住他腐朽的身躯，不朽的灵魂。杜甫是站在人民一边的，杜甫仍是符合当今社会主义的诗圣。

我们现在正生活在一个美好的时代，我们有裘有马，但我们不得猖狂，唯有经历过，才知世间疾苦。也许我们也会不断的经受打击，但请记住，握住了笔，也要握住初心。

文档为doc格式